

衛生福利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
傳 真：(02)85906065
聯絡人及電話：李亭穎(02)85906635
電子郵件信箱：sasofialee@mohw.gov.tw

54555



南投縣埔里鎮建國北路31巷2弄5號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灣社會工作教育學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救字第1041361128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申請應105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類科「社會工作實務經驗及從事社會工作業務年資審查」公告須知1份

主旨：檢送申請應105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類科「社會工作實務經驗及從事社會工作業務年資審查」須知公告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請轉知申請者應確依公告內容檢附應附文件（服務證明之工作內容並請據實詳填），於申請日期內送件。本須知公告請逕自本部網站(網址為<http://www.mohw.gov.tw>，路徑：首頁/最新消息/公告訊息或首頁/本部各單位/社會救助及社工司/社會工作專區/活動看板/最新公告)下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臺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、中華民國社會工作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社會工作教育學會、台灣心理衛生社會工作學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(請轉知本部所屬社會福利機構)、本部醫事司、本部心理及